**龙安区委老干部局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分析**

**一、单位主要职能**

区委老干部局主要职责：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方针，政策和规定；在区委领导下，结合我区实际，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定全区老干部工作的有关规定和意见；检查落实老干部政治、生活待遇；抓好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，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；做好老干部的来信、来访接待工作。

**二、预算情况说明**

1、区委老干部局2016年预算收入239.97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210.24万元，单位运行经费29.73万元。

2、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1万元。

**三、“三公”经费增减变化原因情况说明**

“三公经费”：公务接待预算数1万元。由于取消公务用车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0元。

增减变化原因：严格贯彻落实中央改进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群众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要求，2016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万元，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较去年减少79%。